

证券代码：603599

证券简称：广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伟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地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监事会成员没有发现参与2022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50,336,816.70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

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324,934,897.44 元。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回购注销完成后的公司总股本 650,255,389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现金分红 3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5,076,616.70 元（含税）。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